

2026年
台山市水利局（本级）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台山市水利局（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台山市水利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拟订水利发展规划和政策，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组织编制全市水资源总体规划、重要江河湖泊流域总体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

（二）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实施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组织指导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

（三）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市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重要流域、区域以及重大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论证和防洪论证制度，指导实施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四）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制定有关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五）负责提出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及市（县，下同）级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负责市级权限的水利基础设施项目审核工作，提出全市重点水利建设投资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

（六）组织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组织指导江河湖泊及河口滩涂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

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

（七）组织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水利工程验收有关工作。组织指导具有控制性的或跨镇（街）、跨流域的重要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

（八）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全市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和监测。负责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全市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九）组织指导水资源监测工作。组织指导江河湖库和地下水监测，负责发布水资源信息、情报和全市水资源公报。组织开展水资源、水能资源调查评价和水资源承载能力监测预警工作。

（十）指导农村水利工作。指导开展农村灌区骨干工程、涝区治理工程建设与改造。组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水利保障工作，指导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及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农村水电站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

（十一）指导水利水电工程移民管理工作。拟订水利水电工程移民有关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验收、监督评估等制度。组织指导监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实施，协调监督三峡工程迁入移民后期扶持等工作。协调推动对口支援三峡库区工作。

（十二）组织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承担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和仲裁跨镇（街）水事纠纷。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指导监督工程安全运行，组织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农村水电站等水利工程的安全监管。

（十三）开展水利科技和交流合作。组织指导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监督实施水利行业的技术标准、规程规范。

（十四）负责落实水利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全市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落实相关防护标准。负责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负责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负责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承担水利汛期值班值守工作。配合市三防指挥部做好水情、旱情、水利行业险情、水旱灾害等相关工作。

（十五）负责组织、协调及实施全市推行河长制、湖长制工作。负责制定和落实全市江河湖库管理及保护的总体制度和机制，并落实相关技术标准。制定加强江河湖库管理的河长制、湖长制工作考核制度，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指导河长制、湖长制考核工作。负责组织、协调、督促有关单位落实我市跨镇（街）河流、市管湖库有关河长制、湖长制工作任务。

（十六）负责镇村生活污水处理管理工作，指导全市镇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的建设管理工作，组织指导全市镇村生活污水设施运营单位监督工作，指导全市镇村生活污水处理费的征收管理工作。

（十七）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水利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八）职能转变。市水利局应当加强水安全保障工作，坚持节水优先，从增加供给转向更加重视需求管理，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和提高用水效率。坚持保护优先，加强水资源、水环境、水

生态监管，切实强化水资源合理利用、优化配置和节约保护，坚持统筹兼顾，保障合理用水需求和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水安全保障。强化水域和水利工程的管理保护，维护河湖生态健康。深入推进简政放权，完善公共服务管理体制，强化事中事后监管。

二、部门机构设置

台山市水利局设置10个内设机构：办公室、政策法规与安全监督股（水库移民股）、规划计划与财务股、水资源与河湖管理股（市节约用水办公室）、水利工程建设与管理股、水旱灾害防御和调度管理股、水土保持与农村水利水电股、镇村生活污水处理股、人事股、水政执法股。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台山市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1,365.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46
		九、卫生健康支出	58.32
		十、节能环保支出	19.14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377.81
		十二、农林水支出	13,779.48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0.36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33.83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365.96	本年支出合计	17,659.40
上年结转结余	6,293.44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7,659.40	支出总计	17,659.40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台山市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7,659.40	9,805.93	1,560.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293.44
台山市水利局	17,659.40	9,805.93	1,560.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293.44

注：无。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台山市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7,659.40	1,126.74	16,532.6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46	230.4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7.51	227.51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2.57	112.5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63	76.63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32	38.32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4	2.94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4	2.9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32	58.3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32	58.3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06	22.06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6.26	36.26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9.14	0.00	19.14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19.14	0.00	19.14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19.14	0.00	19.14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377.81	0.00	2,377.81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42.00	0.00	1,242.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4.00	0.00	4.00	0.00	0.00	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180.00	0.00	180.00	0.00	0.00	0.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058.00	0.00	1,058.00	0.00	0.00	0.00
212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135.81	0.00	1,135.81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29801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135.81	0.00	1,135.81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3,779.48	777.60	13,001.88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11,144.44	777.60	10,366.84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777.60	777.60	0.00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95.03	0.00	95.03	0.00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3,971.77	0.00	3,971.77	0.00	0.00	0.00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283.19	0.00	283.19	0.00	0.00	0.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09.26	0.00	109.26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171.35	0.00	171.35	0.00	0.00	0.00
21303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574.54	0.00	574.54	0.00	0.00	0.00
2130322	水利安全监督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130334	水利建设征地及移民支出	72.91	0.00	72.91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5,075.78	0.00	5,075.78	0.00	0.00	0.00
21366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1.19	0.00	1.19	0.00	0.00	0.00
2136601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1.19	0.00	1.19	0.00	0.00	0.00
21369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安排的支出	166.08	0.00	166.08	0.00	0.00	0.00
2136902	三峡后续工作	166.08	0.00	166.08	0.00	0.00	0.00
213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2,439.51	0.00	2,439.51	0.00	0.00	0.00
2137201	移民补助	355.02	0.00	355.02	0.00	0.00	0.00
2137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2,084.49	0.00	2,084.49	0.00	0.00	0.00
21373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28.26	0.00	28.26	0.00	0.00	0.00
21373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28.26	0.00	28.26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36	60.3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36	60.3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36	60.36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33.83	0.00	1,133.83	0.00	0.00	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133.83	0.00	1,133.83	0.00	0.00	0.00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1,133.83	0.00	1,133.83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台山市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9,805.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560.03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46
		九、卫生健康支出	58.32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242.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9,774.82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0.36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365.96	本年支出合计	11,365.96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1,365.96	支出总计	11,365.96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台山市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805.93	1,126.74	8,679.19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46	230.46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7.51	227.51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12.57	112.57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63	76.63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32	38.32	0.00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4	2.94	0.00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4	2.94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58.32	58.32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32	58.32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2.06	22.06	0.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36.26	36.26	0.00
[213]农林水支出	9,456.79	777.60	8,679.19
[21303]水利	9,456.79	777.60	8,679.19
[2130301]行政运行	777.60	777.60	0.00
[2130306]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3,844.05	0.00	3,844.05
[2130309]水利执法监督	10.00	0.00	10.00
[2130311]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7.50	0.00	7.50
[2130314]防汛	9.41	0.00	9.41
[2130322]水利安全监督	3.00	0.00	3.00
[2130334]水利建设征地及移民支出	72.91	0.00	72.91
[2130399]其他水利支出	4,732.32	0.00	4,732.32
[221]住房保障支出	60.36	60.36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60.36	60.36	0.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0201]住房公积金	60.36	60.36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台山市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126.74
[301]工资福利支出	905.17
[30101]基本工资	162.97
[30102]津贴补贴	263.61
[30103]奖金	181.66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6.63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38.32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06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2.06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4
[30113]住房公积金	60.36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4.56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89.38
[30201]办公费	7.48
[30202]印刷费	0.50
[30204]手续费	0.07
[30205]水费	0.96
[30206]电费	14.19
[30207]邮电费	3.48
[30211]差旅费	2.45
[30213]维修（护）费	2.06
[30214]租赁费	1.12
[30215]会议费	0.05
[30216]培训费	0.05
[30217]公务接待费	0.3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27]委托业务费	0.50
[30228]工会经费	13.25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5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30.72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2.19
[30302]退休费	112.57
[30305]生活补助	5.43
[30307]医疗费补助	14.2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台山市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8,679.19
[301]工资福利支出	3,811.92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811.92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695.61
[30201]办公费	5.00
[30206]电费	7.50
[30213]维修（护）费	32.43
[30214]租赁费	1.44
[30227]委托业务费	4,626.35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3.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89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1.66
[30310]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68.00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3.66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台山市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51.43	147.43	4.00	0.00
“三公”经费	10.80	10.8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0.50	10.5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50	10.5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30	0.3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台山市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560.03	0.00	1,560.0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42.00	0.00	1,242.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42.00	0.00	1,242.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4.00	0.00	4.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180.00	0.00	180.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058.00	0.00	1,058.00
213	农林水支出	318.03	0.00	318.03
213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318.03	0.00	318.03
2137201	移民补助	318.03	0.00	318.03

注：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台山市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台山市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1,126.74	1,126.74	1,126.74	0.00	0.00	0.00
台山市水利局-小计	1,126.74	1,126.74	1,126.74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905.17	905.17	905.17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89.38	89.38	89.38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2.19	132.19	132.19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台山市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6,532.66	10,239.22	8,679.19	1,560.03	0.00	0.00	6,293.44	
台山市水利局-小计	16,532.66	10,239.22	8,679.19	1,560.03	0.00	0.00	6,293.44	
其他水利专项	312.35	312.35	312.35	0.00	0.00	0.00	0.00	开展水利专项工作，提高水利行业强监管的作用效果，进一步改善生态环境。
台山市水资源实时监控信息系统扩建及维护项目	7.50	7.50	7.5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最严格水资源考核文件要求，通过聘请第三方，依照考核标准完成台山市水资源实时监控信息系统扩建及维护工作，达到保护水资源效果。
返销粮	68.00	68.00	68.00	0.00	0.00	0.00	0.00	于11月底完成人口核定，根据粮食局提供全年平均稻谷价格，完成返销粮价补贴申报工作，确保12月底前将补贴发放到农户手中。
三峡移民专项经费	4.91	4.91	4.91	0.00	0.00	0.00	0.00	发放三峡移民村村长工资1.8万元，发放三峡移民退伍军人、80岁以上老人春节慰问金和慰问礼品2.5万元，三峡移民维稳奖励金0.61万元，确保三峡移民安置区和谐稳定。
潭江项目（台山段）运营期项目经费	180.00	180.00	0.00	180.00	0.00	0.00	0.00	建设并维护23.165公里堤防、20座水闸、37座穿堤涵闸，发挥潭江（台山段）防洪排涝减灾能力，促进当地民生利益。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水利安全生产专项资金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依托专业技术力量支撑，对在建水利工程安全作业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并开展安全生产知识教育培训，全面提高我市水利行业安全生产水平。按照全市“八五”普法规划，深入开展“法律六进”，年度派发宣传手册；聘请法律顾问，参与局各部门涉及法律事务的行政管理工作，不断提高全体公民的法治观念和全社会的法治化水平，为保障公平合理的用水权益、构建和谐安定的水事秩序奠定长效稳固的法治基石。
台山市全面推行河长制烽火角水系物业化管理项目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对台山市烽火角水系约182.465公里的河道及约8.37平方公里的水域面积进行清漂保洁、河道巡查队伍建设管理、巡查人员以及工作建设管理、涉河湖事件（含水生植物）处置管理、河湖智能管护云平台建设与运营管理等。
河长制办公费、宣传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本年度按上级工作要求开展河长制工作保障河长制业务工作正常开展，顺利履行河长业务职责，贯彻落实各项政策，提高河长制工作宣传力度，维持河长制办公室日常运行。
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节水奖励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推进我市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对完成我市节水项目单位进行资金奖励，资金可由各镇街统筹用于所在镇街水利、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或后期管护等支持乡村振兴发展项目，提高节水性能，提高用水效率，促进水资源科学持续利用，大力推广节约用水，保障农民及农业经营组织发展生产的积极性。
台山市水利局维修改造项目	4.00	4.00	0.00	4.00	0.00	0.00	0.00	对局渗水发霉墙体、旧弱线路进行维修更换，保障职工工作环境安全；职工宿舍毛坯房较多，居住环境较差，改善职工宿舍居住环境及布局，为职工提供良好舒适的工作、休息环境。
台山市执法装备更新、维护经费和宣传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保证执法船只正常运行，保护台城河、潭江台山段水事秩序，完善补充执法器材，依法开展水行政执法工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台山市违法案件矿产资源采砂破坏价值鉴定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鉴定报告、测量报告≥1份，依法查处水事违法案件，减少违法行为发生，保障河道安全性，改善河道生态环境。
丹竹水库养殖地清退补偿资金	103.66	103.66	103.66	0.00	0.00	0.00	0.00	根据台山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加快推进早禾洞养殖基地、叶大超养殖场清退工作的提醒函》要求，针对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信访案件第31批第439号反映的深井镇丹竹水库水源被污染问题，督促叶大超养殖场进行清退工作，并完成丹竹水库养殖地清退补偿资金。
防汛抗旱工作经费	5.41	5.41	5.41	0.00	0.00	0.00	0.00	按照三防指挥部的工作要求，正常开展2026年汛期值班工作，支出用于防汛人员补贴、应急网络和值班用品购置等，落实24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确保水利设施安全度汛，保障台山市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台山市水利防汛山洪灾害应急专项经费	4.00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持续开展仓库运行管理工作，开展物资机械维修保养工作，及时响应物资调拨需求，为防汛抢险提供保障。目标2：开展山洪灾害群测群防工作，保障全市12个山洪灾害危险区群众安全。
台山市新一轮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整市捆绑PPP项目年付费	996.00	996.00	0.00	996.00	0.00	0.00	0.00	目标1：严格落实国家、省关于污水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目标2：合理合规支付项目公司2026年度年运营服务费，总金额2943.18万元。目标3：监督管理运营单位履行合同情况，并依据项目实际运营情况对项目实施单位提出整改意见，改善台山市农村生活污水无序排放、处理能力不足的局面，切实解决水污染环境问題，有效地保护辖区内水环境质量。
台山市新一轮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整市捆绑PPP项目绩效考核服务	16.00	16.00	0.00	16.00	0.00	0.00	0.00	严格按照时间节点，督促第三方对台山市新一轮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整市捆绑PPP项目实施绩效考核并编制考核报告，根据绩效考核报告确定应支服务费并及时支付，以确保PPP污水项目稳定运营。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台山市第二轮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PPP项目年付费	4,176.00	4,176.00	4,176.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严格落实国家、省关于污水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目标2：合理合规支付项目公司2024年度年运营服务费，总金额11572.179万元。目标3：监督管理运营单位履行合同情况，并依据项目实际运营情况对项目实施单位提出整改意见，改善台山市农村生活污水无序排放、处理能力不足的局面，切实解决水污染环境问题，有效地保护辖区内水环境质量。
台山市大江公益圩生活污水处理厂管网提质增效项目	16.00	16.00	0.00	16.00	0.00	0.00	0.00	委托第三方单位对公益圩现状管网进行功能性和结构性检测，结合水质等情况，分析管网外水入侵原因，并编制污水厂管网提质增效报告。
台山市新一轮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整市捆绑PPP项目水质检测服务费	18.00	18.00	0.00	18.00	0.00	0.00	0.00	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开展水质检测工作，水质检测结果用于编制台山市新一轮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整市捆绑PPP项目实施绩效考核报告，根据考核报告确定应支服务费并及时支付，以确保PPP污水项目稳定运营。
台山市生活污水处理设施PPP项目优化调整工作经费	67.00	67.00	67.00	0.00	0.00	0.00	0.00	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完成评估报告和项目终止方案，期间协助政府方谈判和财务测算。
物业管理支出	12.31	12.31	12.31	0.00	0.00	0.00	0.00	为了保障单位的安全和秩序，维护员工和财产的安全，所以本单位与保安公司签订合同，提供保安服务。
民生水利工程配套资金	60.00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2宗水闸除险加固工程、消除水利工程安全隐患，逐步提升我市水利防灾抗灾能力，完成2宗灌区现代化改造工程，提高渠道节水能力，开展1宗农村饮水提质改造工程，群众满意度达90%，落实长效机制。
跨界重点支流风河防洪湖复绿措施费	12.00	12.00	0.00	12.00	0.00	0.00	0.00	年度完成风河防洪湖土地整改复垦1处，使其恢复到可利用状态，质量要求合格，年度资金支付率100%，群众满意度达90%以上。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市管水利工程单位管理经费	3,739.05	3,739.05	3,739.05	0.00	0.00	0.00	0.00	13个基层单位人员工资福利及运转经费按时足额发放，保障水利工程单位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转。13个基层单位人员工资福利及运转经费每年按时足额发放，保障水利工程单位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转。13个基层单位人员工资福利及运转经费每年按时足额发放，保障水利工程单位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转。
市管水利工程维修养护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2026年修复主干渠崩塌段约1处，完成清障清淤3公里，修复其它附属工程3宗，维修闸门3扇，确保工程安全运行，水库灌渠与农渠连接畅通，保障农田灌溉用水。
置换水源工程运行管理经费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置换水源工程良好运行，人员配备充足，确保农田灌溉用水，保障农业生产，促进农民增收，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台山市水利展馆运行维护项目	16.00	16.00	16.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对水利展馆运行进行日常管理及设备维护，保障水利展馆的正常运行，提高全民知水、爱水、护水、节水意识。
水利工程前期工作市级补助资金	52.10	0.00	0.00	0.00	0.00	0.00	52.10	促进各市更积极开展水利工程前期工作，做好水利建设项目库储备，支持中央、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部署重点项目及其他水利项目前期工作
（台山市）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	28.26	0.00	0.00	0.00	0.00	0.00	28.26	继续按照开发性移民的方针，完善扶持方式，加大扶持力度，改善移民生产生活条件，逐步建立促进库区经济发展、水库移民增收、生态环境改善、农村社会稳定的长效机制，使水库移民共享改革发展成果，实现库区和移民安置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台山市）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	1.19	0.00	0.00	0.00	0.00	0.00	1.19	继续按照开发性移民的方针，完善扶持方式，加大扶持力度，改善移民生产生活条件，逐步建立促进库区经济发展、水库移民增收、生态环境改善、农村社会稳定的长效机制，使水库移民共享改革发展成果，实现库区和移民安置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项目资金）	1.62	0.00	0.00	0.00	0.00	0.00	1.62	继续按照开发性移民的方针，完善扶持方式，加大扶持力度，改善移民生产生活条件，逐步建立促进库区经济发展、水库移民增收、生态环境改善、农村社会稳定的长效机制，使水库移民共享改革发展成果，实现库区和移民安置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台山市端芬镇墩寨村委会水库移民片区人居环境提升工程项目（尾款）	309.79	0.00	0.00	0.00	0.00	0.00	309.79	继续按照开发性移民的方针，完善扶持方式，加大扶持力度，改善移民生产生活条件，逐步建立促进库区经济发展、水库移民增收、生态环境改善、农村社会稳定的长效机制，使水库移民共享改革发展成果，实现库区和移民安置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台山市深井镇水库移民村美丽家园项目	264.75	0.00	0.00	0.00	0.00	0.00	264.75	继续按照开发性移民的方针，完善扶持方式，加大扶持力度，改善移民生产生活条件，逐步建立促进库区经济发展、水库移民增收、生态环境改善、农村社会稳定的长效机制，使水库移民共享改革发展成果，实现库区和移民安置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2024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移民补助）	14.67	0.00	0.00	0.00	0.00	0.00	14.67	继续按照开发性移民的方针，完善扶持方式，加大扶持力度，改善移民生产生活条件，逐步建立促进库区经济发展、水库移民增收、生态环境改善、农村社会稳定的长效机制，使水库移民共享改革发展成果，实现库区和移民安置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移民补助）2025年	22.32	0.00	0.00	0.00	0.00	0.00	22.32	继续按照开发性移民的方针，完善扶持方式，加大扶持力度，改善移民生产生活条件，逐步建立促进库区经济发展、水库移民增收、生态环境改善、农村社会稳定的长效机制，使水库移民共享改革发展成果，实现库区和移民安置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移民补助）	318.03	318.03	0.00	318.03	0.00	0.00	0.00	开展移民村美丽家园建设，补足移民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实施生产帮扶和就业创业能力提升工程，维护移民安置区社会稳定。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4台山市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三峡工程后续工作）	10.20	0.00	0.00	0.00	0.00	0.00	10.20	继续按照开发性移民的方针，完善扶持方式，加大扶持力度，改善移民生产生活条件，逐步建立促进库区经济发展、水库移民增收、生态环境改善、农村社会稳定的长效机制，使水库移民共享改革发展成果，实现库区和移民安置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台山市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三峡工程后续工作）2025年	155.89	0.00	0.00	0.00	0.00	0.00	155.89	继续按照开发性移民的方针，完善扶持方式，加大扶持力度，改善移民生产生活条件，逐步建立促进库区经济发展、水库移民增收、生态环境改善、农村社会稳定的长效机制，使水库移民共享改革发展成果，实现库区和移民安置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台山市都斛镇水库移民村美丽家园项目（尾款）	326.44	0.00	0.00	0.00	0.00	0.00	326.44	继续按照开发性移民的方针，完善扶持方式，加大扶持力度，改善移民生产生活条件，逐步建立促进库区经济发展、水库移民增收、生态环境改善、农村社会稳定的长效机制，使水库移民共享改革发展成果，实现库区和移民安置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台山市深井镇水库移民村美丽家园项目（尾款）	675.00	0.00	0.00	0.00	0.00	0.00	675.00	继续按照开发性移民的方针，完善扶持方式，加大扶持力度，改善移民生产生活条件，逐步建立促进库区经济发展、水库移民增收、生态环境改善、农村社会稳定的长效机制，使水库移民共享改革发展成果，实现库区和移民安置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江门市碧道建设工程（台山段）EPC项目管护项目	21.76	0.00	0.00	0.00	0.00	0.00	21.76	对台山市台城街道办、大江镇、水步镇、四九镇、端芬镇、深井镇等六镇碧道管理工作、驿站、空地、停车场及配套设施等达到相关管护标准.
潭江牛湾国考断面水质达标攻坚行动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0	对大江镇、水步镇、白沙镇、四九镇、三合镇、台城街道等6个镇（街）开展河道清淤、垃圾清理和生态修复工作，持续改善水环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4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第二批）（台山市）	12.85	0.00	0.00	0.00	0.00	0.00	12.85	继续按照开发性移民的方针，完善扶持方式，加大扶持力度，改善移民生产生活条件，逐步建立促进库区经济发展、水库移民增收、生态环境改善、农村社会稳定的长效机制，使水库移民共享改革发展成果，实现库区和移民安置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台山市海宴镇水库移民村美丽家园项目	43.09	0.00	0.00	0.00	0.00	0.00	43.09	继续按照开发性移民的方针，完善扶持方式，加大扶持力度，改善移民生产生活条件，逐步建立促进库区经济发展、水库移民增收、生态环境改善、农村社会稳定的长效机制，使水库移民共享改革发展成果，实现库区和移民安置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台山市丹竹水库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	50.60	0.00	0.00	0.00	0.00	0.00	50.60	开展1宗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通过节水改造，减少渠道渗漏，提高渠系水利用系数，改善灌溉面积，推动水利改革发展
小型水库维修养护（台山市）	52.35	0.00	0.00	0.00	0.00	0.00	52.35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切实加强水库除险加固和运行管护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21〕8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切实加强水库除险加固和运行管护工作的实施意见》（粤府办〔2021〕40号），开展小型水库工程设施维修养护，年度绩效目标是78座。
台山市2025年后期扶持项目资金	14.22	0.00	0.00	0.00	0.00	0.00	14.22	开展移民村美丽家园建设，补足移民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实施生产帮扶和就业创业能力提升工程，维护移民安置区社会稳定。
小型水库维修养护（江门市台山市）	75.37	0.00	0.00	0.00	0.00	0.00	75.37	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切实加强水库除险加固和运行管护工作的实施意见》（粤府办〔2021〕40号），开展小型水库工程设施维修养护，消除工程安全隐患
台山市镇区污水专项规划编制服务项目	19.14	0.00	0.00	0.00	0.00	0.00	19.14	完成镇级生活污水专项规划1份，通过专家评审，完善我市镇区污水管理体系，为镇区污水工作提供指导依据，完成镇区污水处理提质增效等工作任务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台山市2025年深化农业用水权改革	87.00	0.00	0.00	0.00	0.00	0.00	87.00	主要绩效目标为完成《台山市2025年深化农业用水权改革实施方案》编制，并按照批复的实施方案完成2025年度的工作任务。
2025年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台山市）	256.46	0.00	0.00	0.00	0.00	0.00	256.46	按照《国家发改委 财政部 水利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推动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全面收官的通知》（发改价格【20253】09号）文件部署要求，全面完成农业水价综合改革任务并验收。
台山市川岛镇家寮海堤达标加固工程（2025）	44.44	0.00	0.00	0.00	0.00	0.00	44.44	开展一宗海堤建设，工程建成后消除工程安全隐患，达到相应的防洪标准，提升防灾减灾能力，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台山市全域范围内河湖保洁项目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00	对台山市17个镇（街）开展河湖保洁工作，按照每镇（街）每年10万元河湖保洁补助标准，推动河湖清漂保洁常态化、规范化，改善河湖面貌，提升河湖水环境质量，推动潭江牛湾国考断面达标攻坚。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台山市2025年度江门市潭江水资源保护专项资金项目	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35.00	<p>1、台山市全域范围内河湖保洁项目。（一）对台山市涉及牛湾断面的河流（包括干流、支流）的大江镇、水步镇、白沙镇、四九镇、三合镇、台城街道每年增加10万元河湖保洁补助，推动潭江牛湾国考断面达标攻坚。（二）对烽火角水系约182.465公里的河道及约8.37平方公里的水域面积进行清漂保洁，开展河道巡查队伍建设管理以及工作建设管理、涉河湖事件（含水生植物）处置管理、河湖智能管护云平台建设与运营管理等。</p> <p>2、台山市新昌水省级水利风景区、县域节水型社会创建项目。（一）对台山市新昌水景区发展建设情况进行系统性分析评估，开展台山市新昌水水利风景区建设规划编制工作，申报省级水利风景区，推动绿色水经济新业态融合发展。（二）开展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评估工作。主要内容包括对企业、小区更换节水器具，改善企业用水工艺，加强节水宣传，提升水资源利用率。3、台山市污水管网建设工程。开展大江镇麦巷路污水管道接驳工程，新建污水管网总长约1.6km，收集沿路的生活污水，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和河道水环境质量，助力潭江牛湾国考断面水质达标。4、台山市“一河一策”项目，根据河流健康评价成果，滚动编制大隆洞河等13条河流“一河（湖）一策”实施方案，因河施策、因地制宜为河流量身制定目标任务和管护措施，为水环境治理提供依据。</p>
台山市供水管网及配套设施改造工程（2025年）	1,135.81	0.00	0.00	0.00	0.00	0.00	1,135.81	<p>完成工程初步设计并取得概算批复；完成施工招标及施工图设计工作，计划铺设供水管道10公里，新建3座加压站。通过开展台山市供水管网及配套设施改造工程，解决季节性干旱、水源短缺等问题，确保农村居民日常用水（如饮用、做饭、洗漱）充足，避免因缺水导致的卫生条件恶化和健康风险。</p>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中央水利救灾资金（第四批）	13.93	0.00	0.00	0.00	0.00	0.00	13.93	开展江河洪水、渍涝、山洪灾害、风暴潮、龙卷风、台风、地震等灾害造成的洪涝及引发处次生水旱灾害救灾，消除水利工程安全隐患，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台山市海宴镇水库移民村美丽家园项目（尾款）	622.00	0.00	0.00	0.00	0.00	0.00	622.00	开展移民村美丽家园建设，补足移民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实施生产帮扶和就业创业能力提升工程，维护移民安置区社会稳定。
台山市项目资金	389.26	0.00	0.00	0.00	0.00	0.00	389.26	开展移民村美丽家园建设，补足移民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实施生产帮扶和就业创业能力提升工程，维护移民安置区社会稳定。
2025年省级水利救灾资金（第二批）	34.02	0.00	0.00	0.00	0.00	0.00	34.02	根据《广东省水利救灾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开展水利工程设施水毁修复项目3宗，确保我市安全度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水利工程前期工作补助资金	231.09	0.00	0.00	0.00	0.00	0.00	231.09	促进各市更积极开展水利工程前期工作，做好水利建设项目库储备，支持中央、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部署重点项目及其他水利项目前期工作
2025年省级水利救灾资金（第三批）	82.00	0.00	0.00	0.00	0.00	0.00	82.00	受灾地区（单位）开展水利工程设施、防汛通讯设施、水文测报设施修复，隐患排查、防汛抢险物资购置等任务，确保我省安全度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台山市堤防水闸水毁修复项目	567.97	0.00	0.00	0.00	0.00	0.00	567.97	开展江河洪水、渍涝、山洪灾害、风暴潮、龙卷风、台风、地震等灾害造成的洪涝及引发处次生水旱灾害救灾，消除水利工程安全隐患，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台山市市管水利工程水毁修复项目	565.86	0.00	0.00	0.00	0.00	0.00	565.86	开展江河洪水、渍涝、山洪灾害、风暴潮、龙卷风、台风、地震等灾害造成的洪涝及引发处次生水旱灾害救灾，消除水利工程安全隐患，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5年中央水利救灾资金（第十批）	32.00	0.00	0.00	0.00	0.00	0.00	32.00	开展江河洪水、渍涝、山洪灾害、风暴潮、龙卷风、台风、地震等灾害造成的洪涝及引发处次生水旱灾害救灾。工程建成后消除工程安全隐患，达到相应的防洪标准，提升防灾减灾能力，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注：无。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7,659.4万元，比上年增加970.64万元，增长5.8%，主要原因是农林水项目收入增加；支出预算17,659.4万元，比上年增加970.64万元，增长5.8%，主要原因是农林水项目支出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0.8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0.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3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

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51.43万元，比上年减少14.38万元，下降8.7%，主要原因是响应过紧日子号召坚持节约原则以及响应上级要求压减经费支出。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40.01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2.2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37.81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3月10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331.13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2,845.36平方米，车辆3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无预算安排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4,626.85万元，比上年增加1,053.25万元，增长29.5%，主要原因是项目类委托业务费增加。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